

证券代码：300644

证券简称：南京聚隆

公告编号：2020-047

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范明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及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其原定任期 2021 年 9 月 19 日届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范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辞职后，范明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 2020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同意补选杨鸣波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时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及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2 日召开了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会议通过补选杨鸣波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独立董事，同时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及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其任职期间自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2 日

附件：

杨鸣波先生简历

杨鸣波，男，1957 年 10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学博士。1982 年 1 月至 1994 年 4 月，就职于成都科技大学，历任高分子材料系助教、讲师、副教授。1994 年 4 月至 2001 年 3 月就职于四川联合大学，历任教务处副处长、塑料工程系教授。2008 年 5 月至 2014 年 5 月，在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独立董事。2010 年 5 月至 2013 年 5 月，在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独立董事。2016 年 10 月至 2019 年 10 月，在江苏华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独立董事。曾任第七届国务院学科评议组成员，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副理事长，技术委员会副主任，中国工程塑料协会副理事长，《中国塑料》、《工程塑料应用》杂志编委会委员。2001 年 3 月至今，就职于四川大学，曾任高分子科学与工程学院院长，现任高分子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杨鸣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